**中旅1号【星河湾系列游】汕尾3天｜红海湾｜品清湖游船｜晨洲村｜入住豪华酒店｜广州出发行程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编号** | ZBY0816-02 | **出发地** | 广州市 | **目的地** | 汕尾市 |
| **行程天数** | 3 | **去程交通** | 汽车 | **返程交通** | 汽车 |
| **参考航班** | 无 |
| **产品亮点** | 漫步魅力汕尾尽享红海湾欢乐时光 |

**行程安排**

|  |  |  |  |
| --- | --- | --- | --- |
| **天数** | **行程详情** | **用餐** | **住宿** |
| D1 | 广州黄埔区-汕尾-入住酒店 -红海湾预计08:00乘坐大巴前往汕尾。到达汕尾市区午餐，随后前往酒店办理入住，稍作休息。16:00前往红海湾，打卡【海上古堡\*网红碉楼】，海边+欧式建筑+废墟场景+寺庙，这不可多得的拍照环境让集美们大呼过瘾，还有南海寺【石头船】【观音像】【五子如来佛】等美景，南海寺还是汕尾唯一的国家级海洋公园。穿越【遮浪落日咖啡街】从古炮台（当地遮浪人称为“城仔”）至现在的水龟寮新市场），全长大约1000多米，海边街沿途有古炮台公园、渔港、妈祖风景区、祠堂街、城隍庙及水龟寮海鲜市场等，也是看日落全过程的绝佳圣地。晚餐后乘车返回酒店休息。交通：旅游大巴 | 早餐：X 午餐：√ 晚餐：√  | 汕尾星河湾酒店 |
| D2 | 酒店早餐-品清湖游船-午餐-晨洲村-金町湾-晚餐早餐后，前往码头乘坐游艇欣赏我国大陆最大滨海潟湖——品清湖。因海湾封闭似湖，是一处有名的自然潟湖，是天然的避风良港、是重要的渔业增养殖区和盐业生产区、是汕尾港"生命湖"、有丰富的旅游资源，被誉为汕尾"母亲湖"。午餐后，前往【中国蚝乡-晨洲村】，走进蚝文化馆，观察蚝民传统的捕捞、制作工具，了解晨洲村的养蚝历史；了解蚝从生长到销售，“寄蚝”“起蚝”“开蚝”“晒蚝”和“售蚝”5个阶段。参观蚝庄的养殖池和养殖设施，了解蚝类的养殖过程。随后前往“海上香格里拉”【汕尾保利金町湾旅游度假区】，拥有长达7公里的海岸线，是汕尾全新滨海景区。沙滩上还配备了很多打卡元素：钢琴、秋千、花拱门等等，体验网红小火车、逆时之轮、旋转木马、海边踏浪等。交通：旅游大巴 | 早餐：√ 午餐：√ 晚餐：√  | 汕尾星河湾酒店 |
| D3 | 酒店早餐-高螺湿地公园-午餐-广州早餐后，参观海丰大湖乡村生态示范带、中国水鸟之乡、大湖县高螺湿地公园。备注：旅游大巴只能停在路边，需步行约15-20分钟高螺湿地位于大湖滨海生态旅游区的北部，主要有古渔港、空壳山（鸟岛）、鸟鸣桥、赏鹭台和鱼乐桥等景点。高螺湿地被评为广东最美十大湿地，同时也是广东最佳的观鸟胜地。午餐后，返回广州，结束愉快行程交通：旅游大巴 | 早餐：√ 午餐：√ 晚餐：X  | 无 |

**费用说明**

|  |  |
| --- | --- |
| **费用包含** | 1、用车安排：广州-汕尾地区当地旅游空调车（萝峰项目组对接安排用车）。2、导游：当地普通话导游；费用已含导游服务费，不派全陪。3、餐饮：含5正2早（早餐为2个酒店自助早餐，正餐餐标80元/人/餐，10人一围）4、住宿：汕尾星河湾酒店2晚住宿，若单人入住或出现单男单女，请自补单房差。5、景点及活动 ：行程所列景区首道大门票（园中园门票自理）。6、其他：每人每天2瓶免费矿泉。7、保险：个人旅游意外保险3天 |
| **费用不包含** | 1、合同未约定由组团社支付的费用（包括行程以外非合同约定活动项目所需的费用、自由活动期间发生的费用等）。2、行程中发生的客人个人费用（包括交通工具上的非免费餐饮费、行李超重费、宿期间的洗衣、电话、酒水饮料费、个人伤病医疗费等）。 |

**其他说明**

|  |  |
| --- | --- |
| **预订须知** | 一、报名参团须知，请认真阅读，并无异议后于指定位置签名确认：1、我司在不影响原行程游玩标准及游览景点的前提下，根据航空公司机票或火车票出票时间调整出入港口及行程游玩顺序。具体的行程游览顺序将根据航班安排的首末站城市最终确定。客人对航班及出入港口有特别要求的，请于报名时向我社前台同事说明，并将要求写在报名表上，否则我社视客人已清楚旅行社以上安排，同意并接受旅行社安排。行程游览顺序或用餐安排将根据游玩期间实际情况最终确认，如有调整由当地导游与游客签名确认。2、团队均提前订购机票、酒店、车辆、门票等，如客人报名后退团（含改期，改线，更改登机姓名或证件号码等），根据合同的扣款标准，我社将扣除实际损失费用（机票、火车票、门票、酒店、车费分摊等，我社不提供机票报销单据，客人可自行前往航空公司办理），特此说明。3、在保证行程景点游览的前提下，我社将根据旅游目的地实际情况对此参考旅游行程的景点游览的先后顺序作合理的调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塌方、大雪、塞车、天气、航班延误、地质灾害、政府行为等原因），造成行程延误或不能完成游览或缩短游览时间，不视旅行社违约，未能完成游览的景点我社将按旅行社协议门票价格退还。4、若因客人自身原因（含感冒等原因，导致身体不适合继续行程）中途离团或放弃游览景点（含赠送项目）的，我社视客人自动放弃行程，我社不退返任何费用；客人擅自、强行离团或不参加行程内的某项团队活动时（含酒店、用餐、景点等），请游客注意人身及财产安全，发生此类情况一切后果请客人自行承担，客人离团期间的一切行为责任游客自负。5、免费景点及赠送项目如发生优惠、免票、自愿放弃或因航班时间、天气、政策性原因关闭或预约问题等原因导致不能赠送参观的，敬请谅解，我社不退任何费用。旅游者参加属于高风险性游乐项目的，敬请旅游者务必在参加前充分了解项目的安全须知并确保身体状况能适应此类活动；如旅游者不具备较好的身体条件及技能，可能会造成身体伤害。在参加此类活动时应当购买相应的个人意外保险。如非旅行社责任造成的旅游者意外伤害，旅行社不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6、行程服务项目特别约定及说明：A.为了确保旅游顺利出行，防止旅途中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故，请旅游者在出行前做一次必要的身体检查，如存在下列情况，因服务能力所限无法接待：1）传染性疾病患者，如传染性肝炎、活动期肺结核、伤寒等传染病人；2）心血管疾病患者，如严重高血压、心功能不全、心肌缺氧、心肌梗塞等病人；3）脑血管疾病患者，如脑栓塞、脑出血、脑肿瘤等病人；4）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如肺气肿、肺心病等病人；5）精神病患者，如癫痫及各种精神病人；6）严重贫血病患者，如血红蛋白量水平在 50 克/升以下的病人；7）大中型手术的恢复期病患者；8）孕妇及行动不便者。B.未满 18 周岁及老年旅游者预订提示：1）未满 18 周岁的旅游者请由家属陪同参团，因服务能力所限，无法接待 18 周岁以下旅游者单独报名出游，敬请谅解。2）70-75 周岁人群需提交三甲医院的体检报告且有 70 岁以下家属陪同，需签署免责并购买对应的旅游意外保险方可出游。3）因服务能力所限，无法接待 75 周岁及以上、台胞及持护照客人报名出游，敬请谅解。7、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文件，“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限制消费人员”会被限制乘坐火车、飞机、出入境等。请游客报团前一定要自行查询本人或同行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限制消费人员”（查询网站如下：http://zxgk.court.gov.cn/ 。因游客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限制消费人员”所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机票、房费、车费、导服费用等实际损失，由游客自行承担。8、我社解决投诉依据客人在当地所签“意见单”为准，有任何投诉请于当时提出，否则无法给予处理。 |
| **温馨提示** | 1、根据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规定，乘坐国内航班的客人一律禁止随身携带液态物品，但液态物品可办理行李托运手续；同时禁止客人随身携带打火机、火柴乘坐民航飞机。2、每位客人只能随身携带1件物品，每件物品的体积均不得超过20×40×55厘米，上述两项总重量均不得超过5公斤。超过规定件数、重量或体积的限制，要按规定作为托运行李托运。3、客人因违反上述规定造成误机等后果，由客人承担，组团社不承担责任。4、客人应妥善保管自己的行李物品（特别是现金、有价证券以及贵重物品等）。5、自由活动期间考虑到财产及人身安全等问题，晚上尽量减少外出， 如果一定要外出，请携带好酒店名片，自由活动期间发生任何问题与旅行社无关，自由活动期间的安全责任由客人自负6、请各位游客注意根据天气变化，注意旅行安全；7、饮食习惯不同，请大家注意克服，且在自理用餐期间选择干净卫生的餐厅用餐；8、旅览途中请遵守当地民俗民风、当地的管理规定和旅游秩序，文明出行；9、游览期间注意个人安全，照顾好随行的老人与小孩；有心脏病、高血压等疾病的游客请谨慎选择旅游项目；10、行程中途经的休息站、加油站、公共卫生间等地停留仅供休息和方便之用，公园、博物馆、展览馆、体验馆、制作工场附设商品销售为景区设施，仅供了解当地特色文化之用，游客购物为个人自主行为，以上均不属于我社指定购物店，游客因购物产生的纠纷与本社无关，敬请注意。 |